

會員委展發作合濟經際國

五之刊叢濟經

數 係 本 資 業 工

版再月十年四十五國民華中

工業資本關係數

翟荆著者洲

中華民國四十六年五月初版
中華民國五十四年十月再版

定價：新臺幣伍元

著翟荆洲

發行者

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

臺北市懷寧街一一八號

印刷所

永茂印刷廠

臺北市涼州街一三四巷四三號
電話：四〇二〇七七

工業資本係數

瞿 荆 洲

自由中國之工業月刊第七卷第一期內，曾登載筆者所撰「論資本係數」一文。那篇論文之末段，有幾句附言，略謂文內所提出的資本係數，係就全國整體而言，乃是全國性的資本係數，範圍至為廣泛。如將範圍縮小，並為蒐集材料便利且可獲得較正確的結論起見，可就各種產業分別加以分析，作成產業別資本係數，例如工業資本係數或農業資本係數等，則較易為力，而對於促進經濟發展之設計，更有可供參考的價值。

本文即係依照上述意旨，試論工業資本係數，可視為「論資本係數」之續篇。此類論文，在國內尚少先進學者之著作可資參證，謬誤之處，自知不免，尚希高明指正。

一

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係全國的資本總額對國民所得之比率，其算式係以資本總額為分子，國民所得為分母；我們若已知資本總額及國民所得這兩項的數額，就不難求出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來。這是在拙作「論資本係數」一文中已經述明的。惟計算國民所得乃是一種繁雜而大規模的統計工作。我國行政院主計處之下，設有國民所得組，羅致了好幾位專門人才，耗費了不少的心力，經過了相當長的時日，纔得完成臺灣國民所得之初步報告，其任務之艱巨，已為大家所悉知。況且為了推計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使其較臻正確並發揮較大的功用起見，我們不僅需要明瞭某一年的國民所得，而是要將較長的期間內歷年的國民所得推算出來以求得其國民所得之成長率，其統計分析的工作，將更為繁重。至於測算全國的資本總額，其所涉及

的範圍，尤為廣汎，其資料之蒐集，非有待於舉辦「國富調查」(National Wealth Survey)不可。臺灣省前曾舉辦過工商普查、農業抽查、以及戶口普查，雖然耗費了不少的人力物力，却能獲得許多可供參考的資料，實在是現代化的國家所應做的事。惟就推計全國性的資本係數所需要的有關資本總額之資料言之，上述的抽查及普查，尚未能充份供給，仍然有更進一步取材於國富調查之必要，而舉辦國富調查之工作，比起上述的工商普查、農業抽查、以及戶口普查來，在技術上更要繁難得多（註一）。

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之測算，其所涉及的範圍既然如此的廣汎，其所需調查統計的工作又那樣的繁難，自不易達到令人滿意的地步。我們如將計算的對象縮小，僅以某一類的產業為範圍，則其繁難的程度當可大大的減少。各種產業中，尤以工業為最可採取的對象。蓋主持工業的人，知識水準較高，而工業之設備及管理，亦皆近於現代化，我們較易於取得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所需的資料。同時，振興工業又為發展經濟之主要途徑，我們研討工業資本係數，在策進經濟發展上，尤具有深切的意義。

其次，假定我們已經將全國性的資本係數計算出來，但產業別資本係數，尤其是工業資本係數，仍須另行加以研討，決不可比照全國性的資本係數，就武斷的認為工業資本係數可以由此類推。工業資本係數可能與全國性的資本係數相近似，但有若干因素也可能使之不盡相同。因為關於全國的資本總額，雖然由國富調查提供了足夠的資料，但在其歸類核算上，尚有若干亟待研討之問題。茲試以國富調查中之建築物一項為例，略申論之：對於資本的定義，我們係採取馬歇爾先生的說法，詳見「論資本係數」之第一節。那個定義，照我們今日的習尚簡單言之，就是：資本不外乎是「經過人工而具有再生產之可能性的財富」。若是照着這個定義來歸納全國的資本總額並以推計全國性的資本係數時，立即就會遭遇到一個麻煩的問題；那就是今日的私人住宅，原是作為資本形成之一部份處理的，由此類推，就不能不將私人住宅算做全

國的資本之一部份。工業之廠舍、事務所、以及倉庫等之建築物之具有再生產的可能性，頗易於為大家所了解。如將私人住宅亦看做可以培養勞力而有助於再生產之資本設備，那究竟是一種甚為間接的想法。據專家們的調查，在美國具有再生產之可能性而又有耐久性的財富中，農民以外的消費者之住宅所佔的比率，一九二九、一九三九、一九四八年之平均，計為百分之二七點八（註二）。若將農民的住宅加在一起，則住宅一項在全國資本總額中，至少要佔百分之三〇。農民多半在其住宅內從事於與農業生產有關的工作，故農民的住宅多被視為可能再生產的資本，但在事實上，農民的住宅究有百分之幾十是供農業生產之用，另有百分之幾十是專供居住消費之用，那是很不容易分辨清楚的。

由於以上的事例，我們可以知道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中之所謂資本，實含有「間接資本」（overhead capital）在內。除了住宅以外，還有公路、港灣、碼頭等，都佔有相當重的分量。我們測算產業別資本係數，特別是工業資本係數時，較易於將資本額核計清楚，不致將直接資本與間接資本混在一起。所以，工業資本係數比全國性的資本係數可能較為正確。又因為工業之資本額不似全國資本總額之含有攏雜成份，故工業資本係數之值，大抵較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之值為小。假定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之值為四，則工業資本係數之值將小於四。因此，為獲得較精確的結果並供經濟發展設計之參考起見，我們在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之外，仍有另行研討工業資本係數之必要。

二

工業資本係數既和全國性的資本係數一樣，也是資本對所得之比率，工業資本係數之所以能夠比全國性的資本係數較為正確而其值亦可能較小者，殆由於工業之資本有實物可查，有帳簿可稽，易於獲得明確

的資料，不似全國的資本總額之內容那樣複雜。通常在實施工商調查時，所謂構成資本的資產（註三），其內容及分類大致如次：

甲 固定資本（為了營業的需要而投下的有形及無形的資本）

一 有形的

（一）建築物（包括廠舍、場所、事務所、倉庫等）

（二）土地

（三）機械

（四）各種器材及設備

（五）交通運輸工具（包括船舶及車輛等）

二 無形的

（一）權利（包括商譽、商標及專利等）

（二）保證

乙 流動資本（為了營業的需要而持有的盤存及週轉資本）

一 盤存資本

（一）庫存原材料

（二）製品及半製品

（三）燃料

二 週轉資本

(一) 庫存現金

(二) 存出款項

(三) 應收票據

(四) 應收帳款

我們測算工業資本係數時，所謂資本，乃是自上列全部資本中，將甲類一之（二）的土地及二之（一）（二）權利及保證以及乙類二之（一）（二）、（三）、（四）的週轉資本減去後，所餘的部份。固定資本將有形的土地及無形的權利及保證等減去後，仍名之曰固定資本。流動資本將週轉資本全部減去後，只餘下盤存資本，即名之曰盤存資本。工業資本係數之所謂資本即是上述固定資本加盤存資本之總和。

工業資本係數的資本之內容，既如上述，我們在依照資本以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時，對於工業之資本，至少有兩個亟待研討的問題，那就是：（一）資本價值之評估問題，（二）資本使用之頻度問題。

關於資本價值之評估，已是工業上不易解決而又亟待解決的問題。大多數企業所保有的固定資本乃至盤存資本之價額，多係按照最初添置時購進價格以記帳，再扣除其歷年之損耗或折舊。在臺灣的許多企業之固定資本以及盤存資本，還是由接收日產而來，其價額尚有沿襲接收時之帳面價值再按其所規定的資本之壽命以提扣折舊者。此種資本價值，中經幣制改革及物價變動，已太不切實際。職此之故，各企業未能提扣充分的折舊，其每期決算所表現的盈餘，實有一部份資本貼在裏面，除了將本作利以派息分紅外，並按照此種空架的盈餘以繳納稅捐，這實在是當前之一種極不正常的現象。社會上已響起了要求資產重估的呼聲，各企業亦有不少自行將資本升值的事實。但此事對於企業基礎之維護，投資人之利益及政府之稅收，牽涉甚廣，必須從速釐訂一項妥慎週詳的處理辦法。本文在此處不及多所論列，只能附帶的一提，以促

請有關方面之注意。此外，在會計學上，對於資本價值，除了如上所述，多係依照資產初購進時的價格以記帳，採用所謂原始成本價值外，對於資產之折舊，約有三十餘種不同的方法。我們在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時，對於資本價值之評估，亟宜擇定一個較為適宜的標準。

其次，關於資本使用之頻度問題，乃是由於次述的實情而起：因為同屬資本設備，有的久置而不常動用，有的或僅使用其一部份，有的在一年或數月之內僅用數次，有的則日日使用或竟晝夜開工。其間雖有因資本設備功用之不同而無需一律同時動用之部門，但一般說來，資本設備之使用確有閒散與繁忙之分別。資本設備使用之頻度既不相同，則其所產生的價值自亦各異。我們在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時，對此資本使用之頻度問題，當然也得有一個適當的規定。有些專家們，即用企業資本之「可能出產量」(capacity output)為基準，亦不失為解決此種問題的方法之一。與此有關聯的另一點，即是資本使用之頻度，每易受經濟界景氣變動之影響。在景氣好轉之時，經濟繁榮，物價上升，貨品暢銷，各企業就會加緊增加生產，其資本使用之頻度自亦隨之增多。反之，在不景氣之時，經濟蕭條，物價疲軟，貨品滯銷，各企業迫不得已，勢須減產或停工，其資本使用之頻度自會因此減少。關於景氣變動對於工業資本係數的影響，以後還要另予敘述，茲將與資本價值之計算有關各點，先在此處提出，以期工業資本係數之計算，能獲得較近正確的基礎。

三

資本係數之兩個要項，一為資本，一為所得。與工業的資本有關之各點，已於前節略加說明，關於工業的所得究竟如何規定？

工業的所得，乃是在工業生產過程中，所獲致的純生產或生產淨值。近代的經濟學者稱之曰「附加價值」(value added) 關於附加價值之內容如何，敝母耳遜 (Paul Antony Samuelson) 氏在其所著的教科書「經濟學 (Economics)」中，已有簡明的解釋。此書之一部份在我國坊間已有詳本（註四），必要時請讀者諸君參看，此處且不復贅。以工業之資本為分子，附加價值為分母，由此算式以求出之值，即為工業資本係數，這也是很簡明的。另外還有一個算式，那就是用銷貨收入去除資本額，即所謂「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capital-sales ratio)，由此亦可以推算工業資本係數。蓋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如用所得率即所得對銷貨收入之比率以除之，即可轉換為資本對所得之比率也。此可由次列之公式以證明之：

$$\frac{\text{資本}}{\text{銷貨收入} + \text{所得}} = \frac{\text{資本}}{\text{所得}}$$

用資本去除銷貨收入所算出的比率，通常謂之「週轉率」(Turnover Ratio)。這個週轉率之「逆數」（亦稱倒數）即是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有的學者不曰採用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而曰採用週轉率之倒數，再以所得率之倒數乘之（註五），此與採用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然後用所得率以除之，其結果完全相同，與上列之公式亦相符合。總之，直接採用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或另採用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這兩個方式都可將工業資本係數計算出來，且已為許多專家們所採用。惟附加價值與銷貨收入二者間之差異，在我們研討工業資本係數時，亟宜加以分析。照普通的說法，銷貨收入是總生產或產值毛額，而附加價值是純生產或產值淨額。這樣的解釋是不錯的，但對於研討工業資本係數無甚助益。我們分析銷貨收入與附加價值最精確的方法似可引證凱因斯氏所用與此二者有關的三個名詞：

第一個名詞是所謂「主要成本」或「主要費用」(Prime cost)。凱因斯氏將「所得」這一概念之

基礎，置於企業者的立場之上。他對於某一期間內企業者之所得，下了如次的定義。他以為在某一特定期間內，企業出產的完成品之銷貨收入，通常都會超過企業之主要費用，這個超過額就是這一期間內企業之所得，也就是企業之利潤。至於主要費用，則是由「因素費用」加「使用費用」所構成。

何謂「使用費用」？照凱因斯氏的原文為 User Cost 應譯為「使用者成本」或「使用者費用」。該簡便稱之曰「使用費用」。這是我們要引用的第二個名詞。企業者在從事於生產之過程中，必須使用機器及各種設備等固定資本，此種固定資本因被使用而發生損耗，為了維持或改善固定資本之再生產的性能計，必須提支「折舊」(depreciation) 或「重置」(replacement) 之費用。此外，更須使用原材料等盤存資本；而這些原材料皆係向其他企業所購來，亦須付出補進之費用。如此使用固定資本及盤存資本所支付的費用，總名之曰使用費用。原材料之買賣，係兩個企業間之交易，一邊賣出，一邊買入，如情形適合，二者可以互相抵消。惟是否能夠完全抵消，則須視企業「結合化」(integration) 之程度而定。但我們如以社會全體工業為統計對象，則須避免計算之重複。凱因斯氏對於固定資本之折舊以及盤存資本之補進，又有次列三點之分析：（甲）係由於使用而發生之損耗，其構成使用費用，已為大家所悉知。（乙）係由於新出的機器或進步的技術效率特高，以致原有的資本設備陷於落伍，或由於時間經過太久而變為陳舊。如此發生的虧損，必須提支一筆「補足費用」(supplementary cost) 以資填補。（丙）係因天災或自然發火或因市價暴跌而發生的「偶然損失」(windfall loss)。以上資本設備之三項損耗，祇有（甲）項應算作使用費用。（丙）項之偶然損失，不應作為使用費用，固不待言。（乙）項的虧損，縱然不經使用亦可發生，自然應自使用費用中剔除。假設資本設備在期初之價值為 G^o ，（乙）項之虧損為 V ，其「補足費用」為 B' ，因補足費用之支付其資本設備得以維持或改良使其至期末具有的價值為 G' ，則其結果可用次

列之算式以表之。

$$G^o - V = G' - B'$$

茲為簡化說明起見，接着再假設某一期間內之使用費用為U，在此期間內向其他企業購進之原材料及固定資本設備等所支付出去的款額為A₁，原有的資本固有（乙）項之虧損，又因生產操作之使用，再得A₁之補充，到期末實質的資本之價值為G，嚴密分析之，則使用費用之值應如次式：

$$U = (G' - B') - (G - A_1)$$

上列算式，又可改列如次.. U = A₁ - G + (G' - B')

$$= A_1 - \{G - (G' - B')\}$$

上式中之 $\{G - (G' - B')\}$ 不外乎是企業之資本設備在其由前期移存下來的純值之上再增加的部份。此增加的部份亦謂之純投資。假設此純投資 $\{G - (G' - B')\}$ 之值為I，則可得簡式如次：

$$U = A_1 - I$$

由此可見所謂使用費用，只是從A₁（本期間內向其他企業購進原材料及固定資本設備所支出的費用之總額）減去I（純投資）所餘下的差額。這表明使用費用，完全是為了生產之必需，使用固定資本及盤存資本所發生的損耗。

第三個名詞，就是「因素費用」(factor cost)。這也是基於凱因斯氏揭示的「所得」之概念所採用的名詞。所謂「因素費用」乃是企業者在一定期間內，對於生產之因素如勞力、土地及其他用役所支付的報酬。自企業者之立場言之，對於各種生產因素所支付的報酬，應算做因素成本或因素費用；但自各生產因素本身之立場言之，則這些報酬（工資及地租等）正是他們的「所得」，一如企業的利潤之成為企業者

之「所得」一樣。所以，若將各生產因素之所得（即因素費用）加上企業者之所得（即企業的利潤）合計起來，那就是企業活動所產生出來的全部所得。若再將整個社會所有的企業之全部所得加在一起，則可推算出整個社會之所得總額來。

以上「主要費用」、「因素費用」及「使用費用」三個名詞既經如此說明，則我們即可較精確的分辨附加價值與銷貨收入之差異。照凱因斯氏的說法，附加價值是因素費用加企業利潤之和，而企業利潤乃是銷貨收入減去主要費用後所餘下的差額。由此可知銷貨收入等於「主要費用」加利潤。「主要費用」既是「因素費用」加「使用費用」所構成，則銷貨收入即等於「因素費用」加「使用費用」再加利潤之和。「因素費用」加利潤既是附加價值，則銷貨收入亦即等於附加價值加「使用費用」。換言之，即銷貨收入減附加價值，其差額即為使用費用。所以，銷貨收入與附加價值之差異，就在「使用費用」這個項目上。我們將這一點精確分析後，則在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時，無論是採用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或採用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即可不致混淆不清。

四

照前節所述，我們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有兩個方式可供採用：一為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一為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對於這兩種方式究竟應採用那一種較為適當？那就要視實際情形或所備具的條件而定。我們如能直接對各工廠作切實而較詳細的調查，則可就其所獲資料，逕行採用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以計算各工業之資本係數，特別是就某一特定期間，將其較前期所增加的資本與由增加的資本所增產的附加價值，作成比率，以求出所謂「邊際工業資本係數」來。自期初至期末所增加的資本存在量，用本期內其

所增加的純生產量去除，所求得之「商」，即是邊際資本係數，而哈洛德氏對於資本係數原存着「邊際概念」。在「論資本係數」第三節已有較詳的敘述。蓋所謂「邊際工業資本係數」，實具有深切的意義，惟其推計所需的資料，須取給於實際工廠調查。臺灣省前曾舉辦工商普查，現已事隔多時，惜其普查的結果如何，尚未見公表。不知其所獲得的資料，經整理後，是否足供推算工業資本係數之需要？若是此項普查工作並不十分艱巨，其對於計算工業資本係數所需的資料大部份都能給供，至多只缺少若干不難補充的項目，則盼能本着前次已有的經驗，再舉行複查一次，以將所缺少的部份補足。如此，則我們即可直接採用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以計臺灣工業之邊際資本係數。惟就一般的情形言之，一國的工廠家數太多，如派員分赴各廠實地調查，所耗人力物力必甚浩繁；且有許多工廠，為保守其工程上或營業上之秘密計，每不肯將其工廠之內容，完全公開任人調查。如採用通信填表方式，雖可節省費用，但恐各工廠仍未能據實填報，且表格上所定各項目之名稱與實際事物不易符合，而各廠對於各項目命意之解釋及歸類，更未能一致。故由工廠調查所獲得的資料，採取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以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時，亟須注意到資料來源中之不穩定的成份。另有一種可以用作推算工業資本係數而蒐集較易的資料，那就是各企業的營業報告。用營業報告作為資料，可採取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以計算工業資本係數。蓋近代稍具規模的工業，多係公司組織，而各公司每年或每半年例須辦理決算，編造營業報告，並附具公司之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損益表。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中，對於固定資產及盤存資產皆有記載；損益表中，對於銷貨收入、各項費用及企業利潤亦分別列出。我們可從這些資料中求出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及企業之所得率來。照我國公司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公司每屆營業年度告終，應將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損益表，於股東同意或股東會承認後，十五日內，呈報主管官署查核」。所謂主管官署，在中央為經濟部，在

省市地方則為建設廳或建設局。目前臺灣省政府之建設廳及中央政府之經濟部，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均可收到各企業送來的營業報告書（包括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損益表在內，統名之曰「營業會計報告書」以下倣此）。此種資料甚易取得，只須將此項資料加以整理，即可供推計工業資本係數之用。故就我國目前情況言之：我們如能利用工商普查所獲得的資料，則可逕行採用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以推計工業資本係數及其邊際資本係數。如能利用經濟部及建設廳所收到的資料，則可採用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以計算各類工業資本係數及其平均資本係數。

全國性的資本係數是資本對國民所得之比率，工業之有附加價值，正如全國之有國民所得，故採用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所計算出來的工業資本係數，亦即是資本對所得的比率。因此，全國性的資本係數與工業資本係數二者可相比照，是為採用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以計算工業資本係數之一優點。惟附加價值僅係因素費用加企業利潤之和，並沒有涉及「使用費用」，而「使用費用」之中如原材料買賣價格之變動，頗足以影響企業利潤之增減。例如：某一工業產品所使用的原材料，在最初向其他企業購入之時，其價格甚平，自購入儲存於倉庫內經過若干時日後，再提出用以製成產品，俟產品銷售於市場之際，上項原材料之價格，由於其他原因而特別上漲，產品之售價自亦因其所含的原材料之特別上漲而增高。因此，企業就可獲得特多的利潤，亦即其附加價值特別增多。如此特別增多的附加價值，並非由於資本之生產效率所得來。所以在採用資本對附加價值之比率以計算工業資本係數時，除了前述工廠調查可能招致不穩定的成份外，此種原材料價格之特別變動，亦可能構成另一不穩定的成份。為了減輕這些不穩定的成份而覓取較安全的基礎起見，所以有許多學者即採用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以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格魯薩（Robert Z. Grosse）氏推算美國之產業別資本係數，就是採用此種比率（註六）。銷貨收入與附加價值之差異，

前節已予說明。自表面觀之，銷貨收入和附加價值一樣，其中也含有企業的利潤，而其利潤也會受到原材料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但因二者之有差異，其所受物價影響之性質却不相同。計算附加價值時，未涉及「使用費用」，而使用費用中之原材料特別漲價，却使附加價值中之利潤特別增多。附加價值中特別增多的利潤既係由於原材料之特別漲價而來，而原材料之成本係「使用費用」，不在附加價值計算之列，且此類原材料之漲價，可能是此一種原材料之價格比其他財貨之價格特別增高，在金融經濟上，謂之「相對價格」之變動。至於銷貨收入，已將「使用費用」包括在內，如「使用費用」中之原材料，係因「相對價格」之變動而漲價，則在以全體企業為統計之對象時，可以相互抵消；如仍因市場物價普遍變動而使銷貨收入發生增減，則其物價之變動乃是財貨價格對貨幣價格之變動，在金融經濟上，謂之「一般價格」之變動。此二者之差異，凡具有金融經濟知識者，皆能辨別，此處亦不贅述。要之，我們在研討工業資本係數時，亟宜先考慮到資料來源之便利，及市場物價變動的實情，然後酌定究竟採用何種方式為適宜，總期避免不必要的繁鉅以獲得較正確而更有裨益的效果。

五

採用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以推計工業資本係數時，其所依據的資料可取之於各企業所送到的營業會計報告書，已如上節所述。惟此種營業會計報告書，有時祇記載「總收入」而沒有將銷貨收入分別列出。所謂「總收入」係在銷貨收入之外尚包括其他收入在內，其數額當較大於銷貨收入。所幸銷貨收入完係企業收入之最主要部份，與總收入相較，其差額不會太大，故在損益表中沒有銷貨收入之記載時，可即採用總收入作為資本係數之分母，其所求出的比率，與採用銷貨收入作為分母者，必甚相近。另有一點，亦須在

此處附帶說明，那就是各企業有每年年底辦理決算一次者，亦有於每年六月底及十二月底各辦決算一次者。後者之營業會計報告書中的數字，係以半年為範圍。我們如依據以半年為範圍的資料，以推算一年的工業資本係數，可用次列算式：

資本
總收入×2

將上列之算式作為一年的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再就損益表中所列薪津工資地租等所謂「因素費用」及純益以求出企業之所得率，然後用所得率去除資本對銷貨收入之比率，即可推算工業資本係數。惟如此推算出來的工業資本係數，我們尚不能謂為已求得確實之值。因為各企業之帳簿上，對於資本之價額，既多係按照最初購進時的價格以記帳，即未能因營業期間內市場物價之有變動而輕易的隨之更改，其間縱然有若干調整，亦不外乎是將折舊之額減掉，而將資本支出額加上去。資本是算式中之分子，其價額既如是保守，而此算式的分子無論是附加價值或銷貨收入或總收入，其價額則係按「現行價格」(current price)或與現行價格相近的價格所形成而來。在經濟界景氣變動過程中，物價跌落不景氣之時，作為分子的資本仍維持舊價不甚變更，而其分母之價額則因物價跌落而顯得過小。於是，其所算出的資本係數必致偏高，反之則會偏低。這是可以推想而知的。為了糾正此種偏差起見，有許多專家如庫茨內茲(S. Kuznets)氏等，特下了一番工夫，按各期內作為記帳基礎的物價，作成特別物價指數，以使帳面價額得以依照現行價格之水準以修正。此係有關景氣變動的問題，此處不及詳論。另有一救濟的方法，即是將我們觀察的期間引得較長，因為我們如能作十年二十年的長期觀察，必可看出較為接近正常的資本係數來。長期間的工業資本係數之資料頗不易獲得，茲就貝爾(S. Bell)氏所著「生產力、工資與國民所得」(Productivity,